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时间** | **工作内容** | **负责部门** | **地点** |
| 202009 | 各学院学生医保工作负责人、学生代表参加培训，上报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| 各学院、学工处、财务处、网络中心、医保办 | 暂定线上 |
| 20200920-20201020 | 开展医保宣传工作，指导学生网上申请并交费，督促首次在广州市参保的学生，请务必尽快在相关渠道申领社保卡 | 各学院学工处财务处网络中心医保办 |  |
| 各学院根据申请范围，认真核对并确认2021医保年度新生及其他参保学生名单及资料，对困难学生按相关指引准备资料 |  |
| 20201021-20201031 | 学工处审核汇总各学院参保数据（分本科生、研究生），电子版发医保办 | 学工处财务处网络中心医保办 |  |
| 汇总困难学生参保信息，收齐所需资料，填报《困难人员增员报盘信息表》(大中专学生)》，打印纸质版加盖本处公章，单独制作电子报盘，一起交医保办 |  |
| 20201101-20201120 | 医保办负责将全校参保学生名单导入广州市医保系统，并落实是否参保成功（不成功者重新录入，或者做拟退费处理） | 医保办广州市医疗保障局天河分局 |  |
| 医保办审核困难学生资料，递交医保局申请民政免缴。如不成功，反馈学院，转正常参保交费 |
| 20201121-20201210 | 根据成功参保名单，到财务处办理请款手续，缴纳医保费到代征银行，通知医保局进行扣费 | 财务处医保办 |  |
| 扣费不成功者，查找原因，再次录入划扣或者进行拟退费处理 |
| 20201221 | 制作成功参保名单交学工处存档，出具2021年度学生医保交费情况说明，制作成功银行缴费名单和拟退费名单交财务处进行核查结账，财务处统一退费 | 医保办财务处学工处 |  |
| 20201230 | 2021年度学生参保工作圆满结束 |  |  |
|  | 注意！注意！注意！自2020年5月起，社保卡实现一对一精准发放，不再由学校统一代办。为确保正常享受参保待遇，首次在广州市参保的学生，请务必尽快通过“穗好办”APP社保栏目“社保卡申领”、访问广东政务服务网（www.gdzwfw.gov.cn）或其他由银行提供的在线申领方式申领社保卡(建议选择工商银行、农业银行、中国银行、建设银行四大银行之一,以获得更好的服务)。 |

**附件2：2021医保年度各部门工作内容及时间安排表**